

文字奴童丛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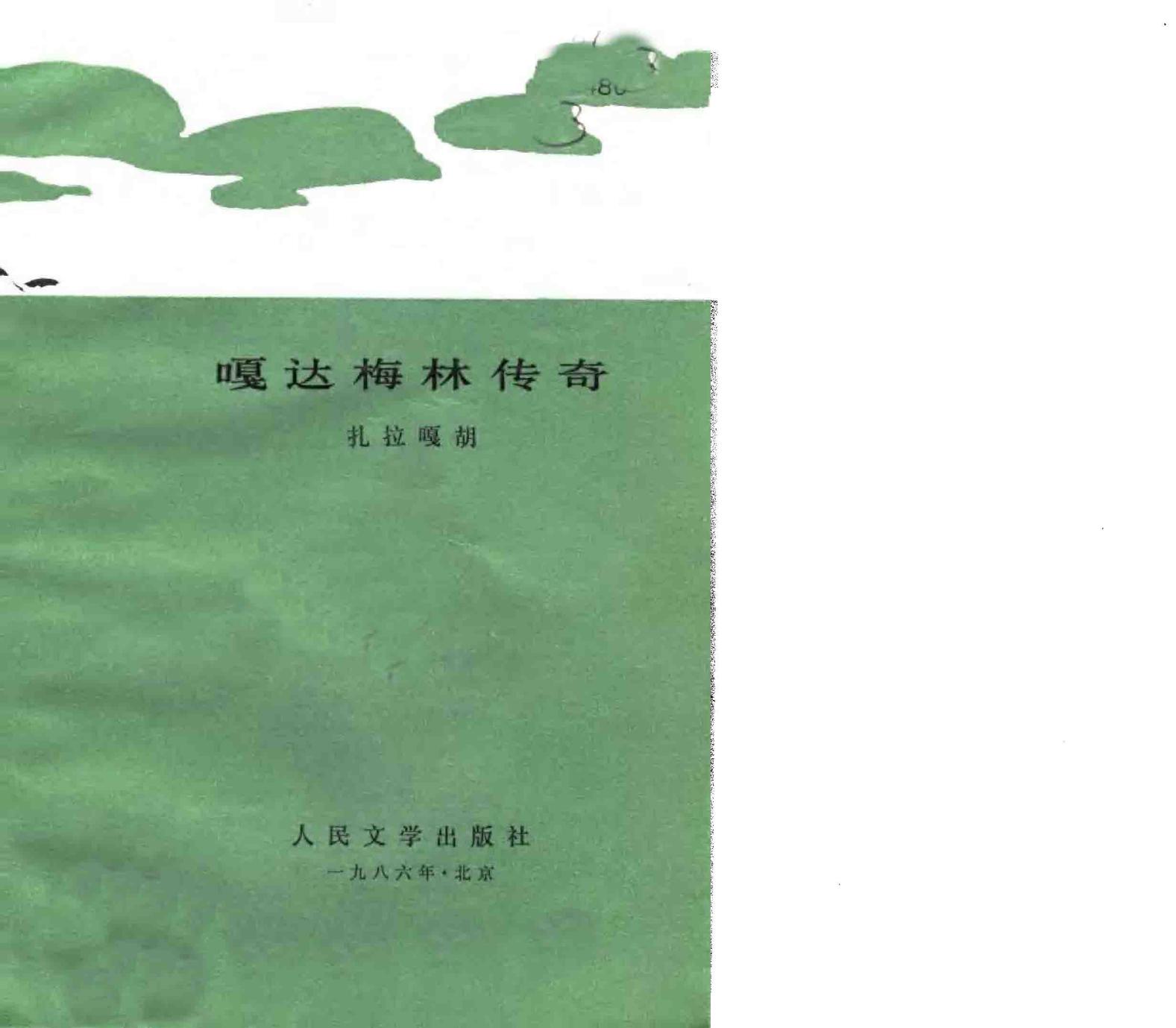


嘎达梅林传奇

扎拉嘎胡

GADAMEILIN
CHUANQI





嘎达梅林传奇

扎拉嘎胡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一九八六年·北京

内 容 说 明

这部长篇小说，写的是本世纪二十年代末蒙古族英雄嘎达梅林的传奇性故事。作品中成功地塑造了主人公嘎达梅林的悲剧性格和众多的个性迥异、心理复杂的王爷、王子、福晋、协理、梅林、喇嘛、贵族、漂亮少女和造反义士等人物形象；还反映了蒙古民族和蒙古地方绚烂多彩的民俗风情。小说表现手法新巧，艺术特色鲜明，思想深刻，情节引人。

责任编辑：孟新禄 杨植材

嘎达梅林传奇

GADAMELIN CHUANQI

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

(北京朝内大街166号)
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

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

字数209,000 开本787×1092毫米 $\frac{1}{32}$ 印张10 $\frac{7}{8}$ 插页2

1986年12月北京第1版 1986年12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印数 0,001—5,950

书号 10019·4022 定价 1.90 元

第一章

达尔罕王爷一年以后准会明白：谈锋正浓的福晋，骤然之间昏昏睡去的原因。这阵，达尔罕王爷瞪着眼睛把爱妻送进了遥远的梦乡，自己却熬煎在风雨的夜里。刮风、下雨、打雷、闪电，他经历得多了。但今晚这铅色的闪电，这山崩地裂般的雷声，他有生以来还是第一次碰上。在这极不和谐、毫无规则的雷声里，倾斜的大雨象瀑布般泻在王府大院里，色调尽管有点不透明，但闪电却把黑夜变成了白昼。

他闻到了福晋身上的香味。这股深深使他陶醉的香味儿，时常把他的魂魄引到幽蓝山谷的野百合花丛中。那是个毫无污染的纯香世界。他抓住福晋洁白得惊人而又富于弹性的手，从自己多肉、长满黑色护心毛的胸膛上挪开，轻轻送进了福晋溢满诱人香气的绛紫色团花被窝里。其实，这位满身野百合花味的贵妇人，这时别说动她的手，就是抱着往外走，恐怕也难使她醒过来。因为她在精神上，不，更多的是肉体上，实在是太疲倦了。

达尔罕王已经无法战胜难以忍受的失眠。他感到，他不是在王府里心安理得地躺着，而是蹒跚在遍地都是鸟粪

和狼粪的荒野上。

一道惨白的闪电划过来，起居室立刻充满了朽叶烂木的气味。他抬头往外看，那绣着黄色二龙戏珠的红丝绒窗帘忽忽悠悠地飘了起来。他赤身裸体翻身坐在床上，形如紫檀木雕塑。他估计外边发生了意想不到的事情。这时候，飞檐、长廊和画栋周围出现了当年为他亡父敬献的那种香火和神灯。从遥远的地方飘来了鼓乐声，他故去多年的父亲一身戎装站在院里，左手执剑，从容地指着北方。

为珍惜与亡父难得的相会，他顾不得体面，一丝不挂跳到地下，向不辞辛苦、雨夜前来的亡父叩头。一声非同寻常的闷雷，从阿尔芒哈滚过来，掉在岿然不动的王府上空。

当年与驰名关内外的阴阳生有过深交的达王清醒过来了：父亲的暗示与阿尔芒哈战事有关。

他满脸泪水点点头：“父亲，不孝的儿子有劳于您了。”说毕，他父亲悄然不见了。窗户帘如同幕布般落了下来。

福晋的香气再次占据了被暴雨袭击着的起居室。平静下来的房间里，达王一口气没喘匀，仰面倒在地上。西屋的侍从官乌尔娜适时地走过来。她那敏捷纤巧的手，掐了掐达王的人中，又按了按他的手脚，达王终于睁开了眼睛。

达王重新躺在床上，尽管冷汗还没完全消退，但精神却好多了。在保险灯幽蓝的光芒下，他望了一眼顽强保持着初婚年代风韵的福晋，病态的脸上堆出了欢悦的红晕，暗自庆幸刚才没把这位倔强的异教徒惊醒。是的，只要她在王府里感到舒心适意，他皮肉再遭痛苦，也再所不惜。

见达王完全复元，乌尔娜这才退出起居室。

风好似把草原上悲鸣着的暴雨全部集拢起来，倒在已经开始呻吟的王府大院里一样。风声雨声如同战马扬蹄横飞、刀枪剑戟交锋。达王又是一惊。这是什么缘故啊？

今年这五月的暴雨，完全出乎王府战略家们的意料。给阿尔芒哈作战部队的一百二十套夏军装、一千斤黄油；给河西作战部队的一百只菜羊、二十头菜牛，都因为暴雨而没有按时起运。历年这时候都是干旱季节，唯独今年洪水泛滥，把王府周围的道路全部摧毁。尽管天时地利与王府相悖，但达王又从天国神府请来了神机妙算的十二世达王。

达王对阴司掌故不陌生。他明白：他的亡父对阿尔芒哈战事很不放心，提醒他格外注意那里的战局。如战事上失利，可能要出现全旗性的灾难。到那个时候，他这个世袭十三世的达王，在他们光辉的家族史上要写下可悲的一页。

今年是民国十七年。大清天聪皇帝赐达尔罕王位到今，还没遇上一个敢于与他们王室挑战者，就象长流水般平静地世袭了十三世。经历了大清王朝和中华民国两个朝代，度过了近三百年漫漫岁月，王位自然地传到了十三世达尔罕王爷的手里。他是光绪年间，从躺在病床上的第十二世达王手中接受王位的。他遵照胆识过人的父王的旨意，从北平请来一位蒙汉兼通的学者，前后用几年时间，学了《五经》、《四书》，并让这位学者给他讲解了《资治通鉴》和《二十四史》中元史部分。

清朝政府被推翻，孙中山建立了中华民国。改朝换代并

没有影响人烟稀少、花木遍野的这片茫茫草原，这儿土地依旧是肥沃的土地，王爷仍然是至高无上的王爷。但十三世达尔罕王爷毕竟识时务，他推测出在民国年代，祖先留给他的老皇历已经不够用，便让他儿子宝音楚古拉到北平去求学。让他的这位王位继承者学懂弄通当今世界上治旗治民的良策。他儿子遵旨到北平住在达王府中，从小学一直念到大学毕业，今春以学业优秀者身分返回故里。

在内地受过高等教育的宝音楚古拉一到神秘的达尔罕旗，就觉得必先了解民情。他以庶民打扮，进行了一次王府史无前例的私访。他进深山老林，穿沙漠荒野，朝朝暮暮、日日夜夜，不怕苦，不怕累，吃粗茶淡饭，宿农舍毡包。王子这种不同历代王爷的反常举动，深得抱负不凡的老达王的赞赏。特别是他儿子私访返回后说的“得民心者得天下，失民心者失天下”的几句话，老达王认为是用成堆的金银从北平换回来的。一向对忽必烈治国安邦推崇备至的老达王，立即照准他儿子提出的三项动议：一、为减轻旗民百姓的负担，取消今春颁布的养军税和剿匪税；二、撤销今春没收的王爷府陵寝周围牧场的决定，把牧场如数退还给牧民，协助牧民搬回原住址；三、王府负责赎回因天灾人祸出卖到外旗的牧民儿女，并交还给他们的生身父母。

达尔罕王爷在全旗张榜公布了三项决定，立即得到嘎达梅林和全旗牧民热烈欢迎，但也遭到以舍旺为首的贵族们的激烈反对。达王心里明白，这不是大政谋略之争，纯属个人之间争风吃醋，是舍旺昏聩所致。嘎达梅林的每个举动，

大致都要遭到舍旺的非议和反对。舍旺和嘎达梅林的恩怨有其历史渊源。当年，舍旺一心想娶全旗才勇出众的女杰——牡丹。牡丹却违父母之愿，没理在达尔罕旗一人之下、万人之上的大协理，嫁给了论地位论权势远在协理之下小章京嘎达了。权势的优越性，使人失去理智，变得疯狂。舍旺几次企图借机报复嘎达梅林，但都被达王制止。

自打王子回来，舍旺协理和嘎达梅林的矛盾越闹越大，甚至闹到了他身边，逼着你非参与他们的纠纷不可。昨天夜里，福晋居然站在舍旺一边，诽谤他心爱的儿子。说宝音楚古拉后脑勺上长着反骨。说嘎达梅林是凶星下界。所以，他们俩一拍即合。继母对儿子骂一句，无可非议，诽谤不能原谅！

达尔罕王听了福晋诽谤他儿子的话，浑身战栗。在这恐怖的雷雨夜说这话，最容易被屈死的鬼魂所利用。他一边严加制止福晋，一边走进西屋佛堂，在乌尔娜的侍候下净手后，闭眼排净一切杂念，至诚地先在纯金铸造的阿利亚宝勒佛前拈番，接着敬洒圣水，最后跪下叩了三个响头，嘴里念念有词地祈求对他亲室犯戒的宽恕。他从佛堂出来，回到起居室再次躺在床上时，福晋背过脸已经睡着了。

达尔罕王的许多愤怒和不快，眨眼之间消融在这位桀骜不驯、美丽无比的福晋手下。福晋光洁的皮肤、丰盈的乳房，樱桃般的嘴和宁静的大眼睛，经常使他心慌意乱、不知所措。达王体会到：后娘就是不如亲娘，亲娘怎么会对自己的儿子讲出世人所忌的语言呢？达王本该责备这位异教徒，

但他想到人家是张大帅^① 高贵而体面的妹妹，屈尊将金玉之体献给他，尤其放弃豪华的大城市生活，跟着他来到偏远的草原王府，过孤静的生活，何等不容易。这么一想，一切满胸的怒气也就烟消云散。但达尔罕王深深懂得：历来帝王对皇后、王妃的宠爱，往往要导致民反国乱，帝业衰败！唐明皇和杨贵妃干出的那些事情不就是一面镜子吗？继而，他又自己责备自己不该想得那么悠远。

嗯，毕竟偶然间宠妻说了句傻话，何必与治国安邦联系起来呀？今年入夏以来，盗匪越来越猖獗，他们固守在荒野与沙漠，大有与王府平分秋色之势。为剿匪，王府舍会^②上出现了两种截然不同的主张。以嘎达梅林为首主张承认土匪为义军，没先决条件，以同等地位议和；舍旺却反对承认土匪为义军，主张以武力坚决进剿，必要时请东北军来助战。舍会足足争论了一天，舍旺的主张得到通过。嘎达梅林立即要求革职，达王就要照准时，宝音楚古拉站出来为嘎达梅林辩解。通晓中外历史，能讲汉、藏、英、日语的王子，谈古论今，引经据典，讲得头头是道。听众个个目瞪口呆。对史书颇有研究的达王，更加佩服儿子的才华。他不得不调整一下自己匆忙的决定：嘎达梅林爵位不变，但非常时期（剿匪阶段）旗卫队的指挥权暂时移交给舍旺掌管。决定一作出，在舍旺协理指挥下，旗卫队分两股优势的兵力，挥师向阿尔芒哈和河西进军。剿匪开始，舍旺的军事指挥才能

① 张大帅，指张作霖。

② 舍会，王府行政长官会议。

发挥得很充分。他依靠东北军的弹药，矫健的蒙古马，乘土匪的不备，一再堵截敌方后勤供应，用有利的地形地物，以出其不意的速度进击对方。两处的进军都非常顺利，打赢了几仗，打死打伤十几名土匪，缴获了几十匹乘马和几十支快枪。战报称：在舍旺协理的圣明指挥下，两路大军均乘胜追击残余匪帮。过了半个月，捷报逐渐少了，随之出现了士兵伤亡的报告。如今已三天三夜，两处同时断了战报，不知是因夏雨切断了交通，还是战事出现了被动局面？亡父神魂的突然出现，可以说明决非刚刚进剿时的那种情况。在达尔罕王史上只有两位王爷无所作为，其余十个王爷的政绩都很辉煌。难道只有我这个王爷在我家族史上写下什么败迹？他想到这儿，狠狠地咬了一下舌头，立刻感到满口咸味。他转过脸吐了三口，以示避灾祛邪。这几天，达王心中郁郁不欢。但为了稳住周围文武官员，安抚旗民百姓，鼓舞征战将士，威慑敌方，他一如既往依旧表现出从容镇静、若无其事的样子。

达王起身穿上紫色盘龙蟒袍，罩上黑缎子坎肩，蹬上香牛皮靴，款步来到外间，银链高悬铜胎镏金灯台上的六只烫金蜡烛光芒四射。在明亮的烛光下，镏金铜盆中的洗脸水正冒着热气。

侍从官乌尔娜就象落难的公主，谙熟王爷和福晋的生活方式。她手脚勤快，反应迅速，使王爷和福晋越来越满意。王府许多事情不经别人指点，乌尔娜都办得头头是道。达王觉得，满腹经伦、独具慧眼的宝音楚古拉完全有本事继

承他的王业。他在私访中，从普普通通芸芸众生中发现了出众的乌尔娜。在他的举荐下，破例将猎民之女乌尔娜提为王府侍从官。这在世代达尔罕王史上从来没有过，但王子却独辟蹊径，实属胆识过人。

达王和他的先辈们一样相信命运，特别相信算卦和占卜。一年，他听说达尔罕旗出了个似同神佛、鬼怪般灵验的女占卜师乌尔娜。他慕名之下，备下重礼，想请乌尔娜前来王府占课。披红挂绿、彩绸纷飞的车马就要出动之际，达王突然变计。当年他父亲留下遗训，如遇全旗性动乱，很可能灾星下界！作乱的灾星无孔不入。它能够降生荒僻之乡，也能落生于繁华城镇。它依附于名医、巫婆、阴阳先生、美女、骑士和占卜师身上。如遇这种灾星，不设法加以除掉，就不能有全旗性的风调雨顺和安居乐业。达王怀疑这位众口称赞的，出类拔萃的人物，是否有被人诅咒的背景？当宝音楚古拉私访出发时，王爷令他前去实地观察一下。王子遵照父王的旨意，来到了人烟稀少、风景独秀的乌尔娜村庄。乌尔娜不但没使王子起疑，反而使王子肃然起敬。王子用他卓越的口才，到底说服了迟疑不决的王爷，把卑贱的乌尔娜领到了高贵的王爷和福晋的身边。

达王洗过脸，又让乌尔娜梳过后脑勺上黑白相间的长辫子，回身望着毕恭毕敬站在屋角的乌尔娜问：

“阿尔芒哈和河西那边有消息吗？”

“协理诺彦^①后半夜来过，看到王爷睡下了，没让我叫

① 诺彦，官长。

醒。”

从佛堂飘溢过来凝重的香火味，使得达王冷静了下来。他感到他不能表现出烦躁和不安，如今稳住身边才能安定外边。

“我不是说过嘛，只要出征队伍有消息，立即叫醒我。”

乌尔娜望着平静得令人可怕的达王，更加谨小慎微：“按照王爷的训谕，我要叫门的，可协理诺彦不准。他老人家是想让王爷好好睡上一觉。”

达王想骂一句“昏庸”，但没骂出口，可心里觉得很痛苦。舍旺毕竟是自己的心腹，灭他的声誉，实际就是减我的威风。他觉得在这旗难当头的年代，做为一旗之王，一言一行、一举一动，都要影响军心民心啊。有时身示胜过言示。一时的从容和镇静能顶千军万马的。我们的圣主成吉思汗在花刺子模身受三箭而不倒，令六万敌军吓破了胆。尽管站在眼前的这位侍从官可以信赖，但她毕竟是下人，不能让她看透自己心灵深处的动荡不安。

雨腥味更大了。达王好似来到了布满羽毛的荒野上。一年，他在打猎途中，被大雨截住而躲在山洞里，突然刮来被雨浇透的大片羽毛，那羽毛刚刚飘落在山洞前，一群灰狼急风暴雨般跑了过去。那羽毛好似为群狼垫着路。当狼跑得无影无踪后，那羽毛象张狼皮般被掀走了。达王睁眼一看，脚下就是王爷府陵寝之地。当时老达王一阵心悸。他驱赶着这不吉祥的回忆，和蔼的笑着，用下人爱听的口气说：

“你让探报士立刻去前厅！”

乌尔娜躬着身子象燕子般轻盈地走出起居室，因为急，没撑伞就跑进了大雨围攻着的长廊里。草原上斜飞的大雨，好似利箭般射向颤抖着的大地。

达王乘坐绘有五龙的便轿，两名抬轿的奴仆诚惶诚恐地迈着步，生怕跌倒而伤了高贵的主人。一向在王府十分顺眼的长廊和宴会厅的飞檐，这阵被狂暴的风雨控制后变得十分冷酷无情。但他完全明白：这座百多年的大院，曾经战胜过火灾、瘟疫和地震，是永远不屈不挠的大院。达王在这益寿延年的院落里，高昂着头来到会客厅，舍旺协理早已领着禀报军情的探报士，恭候在金碧辉煌的会客厅门前了。

达王在乌尔娜撑着的伞下，款步走进会客厅，坐进刻龙雕凤的乌木椅子之后，乌尔娜轻手轻脚地退了出去。舍旺协理低头站在王爷的左前方，好似一座立雕，那探报士单腿跪在舍旺协理的旁边，低着头，双手举起军情禀报书，递向达王。

达王看完军情禀报书，心里很慌乱。但理事颇有经验的达王，却象在棋盘上费着脑筋，脸上毫无表情。就是这位察言观色的能手舍旺，也无法推知达王这阵的心意。达王把军情禀报书象放茶杯般放在楠木方桌上，用令人可怕的目光看着不知所措的舍旺，问：

“河西那边还没消息吗？”

“没有。”

“如有战报立即禀报，不得有误！”达王轻松地一挥手，

紧张的气氛随着消失。

“扎①！”舍旺这才放心地后退一步，但他不敢得意忘形，还是象虾米一样弯着腰，不敢抬头。

达王不动声色。他把解难的希望全都寄托在儿子身上了，但又怕别人看出他的心意。他望着外边倾泻的大雨说：

“其他人都可以退了，让阿盖②到这里来一趟！”

舍旺对王爷只叫王子不叫他感到可怕。他联想到：这肯定与他的军事指挥失利有关。不动气的气是大气呀！舍旺想到这里，心里一阵发颤。他偷看达王一眼，便与探报士一起惴惴不安地退出了会客厅。

王子戴着学士帽，穿着学生服和高统黑亮的雨靴，披着雨衣来到会客厅。王子的打扮在这满是蟒袍、坎肩的王府大院里，好似羊群中站立着一匹骏马。王府上上下下经常向他投出不解的目光，但他毫不在意。他将雨衣递给他后边的奴隶，随即向他的父王很不情愿地弯腰请安。

王子坐在椅子上，大厅里只留下达王与儿子。达王想把昨天夜里他父亲显灵的事说给王子听，但他突然想到儿子不会相信。如要儿子相信，又怕把儿子吓坏，因此达王把话留了三分。这种做法，使他在过去得到过许许多多的好处。他顺手递过去军情禀报书说：“宝音楚古拉，你看看。依你母亲之见，请你表哥出兵来旗剿匪，你看怎么样？”

① 扎，是。

② 阿盖，长子。

宝音楚古拉看毕军情禀报书，放到达王的面前，沉思片刻，说：“治旗如治国。如今全旗盗匪四起，人心浮动，不能不承认我们治理旗业有缺欠。当初第一世和第五世达王圣明贤达，施行仁政，而王恩浩荡，呈现过太平盛世。他们的治民治旗方略，值得父王效法！”

达尔罕王爷从心里称赞儿子的见解。他感到北平这个地方到底非同一般。它既能吞下大批的金银，也能培养比金银更为宝贵的人物。他儿子喝着北平的甜水，成了智慧的巨人。儿子揭开了大千世界的秘密，懂得了治旗抚民的办法。这是难能可贵的。达王的孤独感消失了，脸上闪现出一丝得意的笑容。既自尊而又渴求地望着儿子问：

“治旗之道，慢慢再议。眼下旗卫队两处受挫。当前急需扭转这逆境。河西一线，土匪神出鬼没，我方不意之中常遭袭击，兵马军器、粮食物品，损失日渐增多。如今已三天三夜音信中断；阿尔芒哈一线，卫队被土匪团团包围，已经失掉了突围的能力。面对这燃眉之急，如何是好？”

“依父王之见……”

“你母亲想请东北军过来帮忙。只要我这里开口，你表哥不会不帮这个忙的。因为你舅父过世时留过话。”

“只要表哥的军队一进来，少则几团，多则几师的兵力。常说请神容易送神难，只要请人家进来，出去就由不得我们了。”宝音楚古拉侧身半倚在椅子上，满腹心事地左手支着激动的红脸庞说，“养几团几师的兵力，可不象养旗卫队那样容易啊！如今王府库存不多，那些黄金白银不该轻易去

动，可是不得已又动用了那么多。再把东北军请过来，我们怎么去支撑那么大的开销啊？”

达王明白：为剿匪，旗卫队人数比以往增加了三倍，虽然纳税和税收也跟着增加了几倍，但收入远远不能敷出。中华民国毕竟不是清朝皇室。过去，皇室每年资助的黄金和白银，少则养上千，多则养上万的军队呀！如今建军资助金空空如也。达尔罕王思索着王子的话，心里琢磨着：尽管老天爷开眼，牛马骆驼羊几年中翻了一番，但纳贡和税收再不能增加，因为已到极限。最简便的方法就是卖地，可是地一卖，就如同卖了旗民。

达尔罕王爷悲愤中站了起来，踏着织有龙飞凤舞的深红色地毯，从一排靠墙的乌黑发亮椅子中间穿过去，背着手，站在二龙戏珠画柱前，望着从玻璃窗户上瓢泼般流下来的雨水，神情更加不安。他的祖先从清朝天聪皇帝手里得敕封王位以来，文治武功，奋力消除天灾人祸，把达尔罕旗治理得不算上好，但也不是太差。一世传一世，传到了他的手中。这是在他之前头戴王冠的十二个达王在近三百年中，耗尽心血，绞尽脑汁传下来的家业江山，难道就毁在我这个第十三世达王的手里吗？不！达尔罕王传给他子孙的鲜血永远是无败迹的鲜血，留给他子孙的王府是击败过三次叛乱的战功赫赫的王府。他转过身来，望着站在身后边的儿子。此时的宝音楚古拉就象是雾中闪闪发光的一颗宝石。

王子的声音好似从遥远的山后传过来的：“我们祖先——五世达王说得很对，旗民既可以看做是我们的奴隶，也

应该看做是我们的生身父母。既要让他们为王业效力，更要懂得体贴他们。五世达王的远见卓识美名，传遍了关内和关外。”

一道闪电之后，一声炸雷轰响，达王眼中的会客厅摇摇晃晃。

达王神志混乱中，猛然跪在地毯上。他双手合十，颤声颤气地仰脸发誓：“吾儿年幼无知，触犯了老天爷，请老天爷开恩，息怒，由我这把老骨头代儿请罪了。”

无神论者宝音楚古拉尽管感到父王的举止可笑，但在父王的急切暗示下，慑于父王之淫威，他只好跟着跪了下去。

“你怎么说起奴隶是我们的——”达王有意不说“父母”二字，“这是老天爷所不容的。刚才那闪电，那雷声，就是对我们的警告啊，儿子。”

宝音楚古拉看着他父亲脸上的蜂巢般的冷汗，心里很不是滋味。他感到父亲好似在雨纷纷的空谷中独自蹒跚着。“父王愚蠢，面对这兵荒马乱，一筹莫展。如想扭转局面，叩头作揖不顶用，必先起用贤达。”

“老天在上，我要请家庙喇嘛到府里诵经三天，用九头牛和九只羊祭天，净化王府大院……”达王许完愿，转身向儿子说：“王府里不许违背天意和佛训。如有违背，天不容，佛不容，祖先不容。今后不准你再说些不顺天意的话！说吧，怎样解决当务之急？”

王子好似看见了耶律楚材被成吉思汗召用时的明亮眼